

湖州师范学院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

841《课程与教学论》考试大纲

一、考试科目

《课程与教学论》

二、考试方式

本科目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

三、试卷题型结构

本科目考试总分为 150 分。其中包括：

1. 简答题（每题 10 分，共 4 题，计 40 分）
2. 论述题（每题 20 分，共 3 题，计 60 分）
3. 材料分析题（每题 25 分，共 2 题，计 50 分）

四、考试时间

3 小时（180 分钟）

五、参考教材

1. 《课程与教学论》第三版，王本陆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17 年第 3 版；
2. 《课程与教学论》，钟启泉、汪霞、王文静编著，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 年第 1 版。

六、考查目标

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课程与教学论》考查目标在于测试考生是否具备下述知识和能力：（1）系统掌握课程与教学论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2）能综合运用相关知识、理论和方法来分析和解决基础教育实践中存在的课程与教学问题。

七、考查内容

（一）课程与教学论概说

1. 知道课程与教学论的研究对象与任务
2. 理解课程（论）与教学（论）的关系
3. 熟悉课程与教学论的历史发展进程
4. 了解学习课程与教学论的意义和方法

（二）课程的基本问题

1. 理解课程的基本内涵，并能表达自己的课程观
2. 理解课程的三种表现形式（课程计划、课程标准、课程资源），并能将其应用于教学实践中
3. 掌握四种不同的课程类型（学科课程与活动课程、分科课程与综合课程、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显性课程与隐性课程）的内涵、特点及其相互关系
4. 理解教科书的创造性使用
5. 了解当代西方课程与教学理论的主要流派

（三）课程目标与内容

1. 掌握课程目标、课程内容的含义
2. 理解课程目标的价值取向和形式取向
3. 了解确定课程目标的依据及基本环节
4. 掌握课程内容的选择与组织原则
5. 了解我国小学课程内容的特征

（四）课程开发与学校课程建设

1. 了解课程开发的含义及其机制
2. 理解课程开发的三种模式（“目标模式”、“过程模式”和“实践模式”）
3. 掌握校本课程开发的内涵及其过程
4. 熟悉学校课程建设的原则和路径

（五）课程实施与评价

1. 理解课程实施的三种取向
2. 了解影响课程实施的因素
3. 把握课程行动研究的理念及其方法
4. 理解课程评价的内涵及其类型

（六）教学的基本问题

1. 理解教学的基本内涵，并能表达自己的教学观
2. 理解教学的基本要素及其关系
3. 理解教学过程的本质
4. 了解现代教学的基本特征

（七）教学目标

1. 把握教学目标的含义及其功能
2. 掌握布卢姆的教学目标分类理论

3. 理解新课程改革中的“三维教学目标”
4. 了解教学目标的设计

(八) 教学方法与手段

1. 掌握教学方法的概念及其分类
2. 理解教学方法的选择与运用
3. 掌握常用教学方法的内涵及其运用的要求
4. 理解教学手段信息化的内涵及其对教学的影响

(九) 教学组织形式

1. 掌握教学组织形式的内涵
2. 理解班级授课、分组教学、个别化教学等组织形式
3. 把握教学组织形式的变革与发展趋势

(十) 教学评价

1. 掌握教学评价的概念与分类
2. 认识并掌握学生学业成就评价的方法
3. 理解当前学生学业成就评价的发展趋势

(十一) 教学设计与实践

1. 理解教学设计的内涵
2. 熟悉教学设计的基本过程
3. 了解教学设计的模式
4. 熟悉教学工作的基本环节
5. 把握教学反思的内容和方法